

辽宁省海城市公证处简介

辽宁省海城市公证处成立于一九八二年，是本市唯一一家公证法律服务机构，隶属司法局。负责办理海城市行政区域内的各类国内、外公证事项。

公证处自成立以来，始终本着“诚信为本，服务社会”的服务宗旨，把“学好理论，强化素质，优化服务”作为工作目标，工作中注重服务质量、提升法律服务品质，在涉外、国内民事与经济领域为公民、法人及其他组织提供了大量优质、高效的公证法律服务，同时承诺实行延时服务、节假日预约服务，对残疾人、军人、老年人实行优先服务、对行动有困难的，主动上门服务。

海城市公证处拥有一支爱岗敬业、精通业务并具有丰富工作经验的公证员队伍，所有公证人员均具有法律本科以上学历，法律知识功底过硬。

经过多年的建设和发展，海城市公证处已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依赖与好评，先后荣获“省级优秀公证处”、“辽宁省政法系统（窗口单位）公众形象优秀单位”、“文明公证处”、鞍山市“公证工作先进集体”、“人民满意政法单位”、“司

法行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先进集体”、“十大标杆集体”“文明公证处”，海城市“十佳基层政法单位”“办案和服务质量标兵单位”连续多年被海城市委海城市人民政府“先进集体”等荣誉称号。

服务宗旨：诚信为本 服务社会

办公地址：海城市政务服务大厅

办公电话：0412——3298749